

证券代码：002888

证券简称：惠威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11

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5,506,480.33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-3,081,938.93 元，2023 年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.00 元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76,452,408.42 元。

因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较为稳定，为积极回报股东，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公司以总股本 149,611,680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 2,567,040 股后的 **147,044,640 股**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68 元（含税），总计分配现金红利 9,999,035.52 元。

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在本分配预案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、发行新股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，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；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因股份回购、股份回购注销、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回购股份完成非交易过户、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，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，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规性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

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三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议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- 1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- 2、在本预案披露前，公司已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防止内幕信息的泄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